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本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9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395 人，其中 7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收入总额为 266,287.7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54,019.07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35,168.13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66 家上市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

总额 42,888.06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60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投资者起诉乐视网、贾跃亭等公司董事和高管、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和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对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赔偿责任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自律处分 1 次。

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 1 次，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处分各 1 次；2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

管理措施 2 次，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3 次。

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闫长满，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七彩化学、桃李面包、芯源微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邓闯，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七彩化学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吴雪梦，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王逸飞，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吉大正元、中科海讯、荣科科技、奥维通信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闫长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邓闯、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吴雪梦、项目质量复核人王逸飞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

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费用为 130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未发生变化。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专业胜任能力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在公司以前年度审计过程中能够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对公司提供的会计报表及其相关资料进行独立、客观、公正、谨慎的审计，继续聘请该会计师事务所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提高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1、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规模并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协议。

2、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因此，监事会同意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项。

（三）生效日期

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营业执照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7 日